报告表编号： 2018 年 编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行)

项目名称：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 万支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3 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报告表编号： 2018 年 编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行)

项目名称：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 万支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3 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万支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签章）	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郑林超/0750-3591959
二、编制单位情况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签章）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1MA5U3M389P
法定代表人（签字）	蒋大文
三、编制人员情况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张鸿/13510712106

1.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张鸿	2017035310352016310110000064	

2.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张鸿	2017035310352016310110000064	项目概况、自然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标准、工程分析、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环境保护措施、结论与建议	

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万支新建项目（公众版）（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特对报批 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万支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我们承诺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稿按照技术评估的要求修改完善，本报批稿的内容与经技术评估同意报批的版本内容完全一致，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4、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5
三、环境质量状况.....9
四、评价适用标准.....14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17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21
七、环境影响分析.....22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29
九、结论与建议.....30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37
附图二　建设项目四至图.....38
附图三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39
附图四　建设项目敏感点图.....40
附图五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图.....41
附图六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功能区划图.....42
附图七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图.....43
附图八　棠下镇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44
附图九　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图.....45
附件一　营业执照.....46
附件二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47
附件三　房产证明文件.....48
附件四　租赁合同.....50
附件五　项目引用的监测报告.....5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 万支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	郑林超		联系人	郑林超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桐乐路 2 号 3 幢首层厂房				
联系电话	0750-3591959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000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桐乐路 2 号 3 幢首层厂房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482 紧固件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200		建筑面积（平方米）	1000	
总投资（万元）	2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
环评经费（万元）	1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5 月	
地理坐标	北纬N22.665497°，东经E113.029167°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概况

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 万支新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桐乐路 2 号 3 幢首层厂房。项目中心位置地理坐标北纬 N22.665497°，东经 E113.029167°，该厂房占地面积 1120m^2，建筑面积 1120m^2。项目投资 200 万元，主要从事紧固件（螺丝钉）的生产，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 万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中相关规定，该项目需办理环保审批手续。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和《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　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应编写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现委托环评单位进行评价，编制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上报有关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2、建筑内容及规模

项目租赁于现有厂房，占地面积为 1200m^2，建筑面积为 1000m^2。项目具体建设内容见下表，平面布置情况如附图三。

表 1-1　项目工程组成表

项目组成		工　程　内　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设生产区、筛选区、包装区、仓库等
辅助工程	仓库	位于车间内，分别有材料仓、成品仓、模具仓
	办公室	位于生产车间外，用于员工办公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供水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道排入棠下污水处理厂
	供电	市政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气	油雾等有机废气经静电除油处理后高空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设置化粪池
	噪声防治	主要设备的减震基础、消声、距离衰减

3、产品及产量

本项目主要从事紧固件（螺丝钉）的生产，年产量为 2000 万支。

4、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消耗的主要原辅材料如下表所示。

表 1-3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单位	年用量
1	铁线才	吨/年	200
2	胶带	吨/年	1.2
3	纸箱	万个/年	8
4	润滑油	吨/年	2
5	垫片	吨/年	2
6	包装膜	吨/年	1

润滑油：本项目所使用的润滑油为 46#机油，主要由基础油和添加剂两部分组成。外形为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相对密度小于，闪点为 76 度，引燃温度为 248 度，用于机械的摩擦部分，起润滑、冷却和密封作用。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均使用电能。

表 1-5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1	冷墩机	M5	52 台	成型
2	冷墩机	M4	38 台	成型
3	搓牙机	M4	46 台	搓牙
5	垫片机		1 台	安装
6	包装机		1 台	包装

6、项目四至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桐乐路2号3幢首层厂房，地理位置如附图1所示，四周均为工业厂房。建设项目四至图详见附图2。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员工人数 12 人，年工作 300 天，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厂区内不设食宿。

8、公用工程

（1）给水

本项目的用水为市政供水，估算项目用水量约为 144t/a，主要为生活用水。

（2）排水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棠下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污水排放量为129.6t/a，主要为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棠下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送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桐井河。

（3）供电

本项目供电依托市政供电设施，不设置备用发电机，年用电量约 20 万 kw•h，用电由市政供电网接入。

9、政策及规划相符性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和《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的通知》（江府[2018]20 号），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准入和禁止准入类，为允许类，符合产业政策的要求。

（2）城市规划相符性

根据项目房产证明（详见附件 3），本项目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项目选址符合相关的要求。

（3）功能区划相符性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及《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可知，本项目纳污水体——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体。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 年）》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

根据《江门市先进制造业江沙示范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江环审[2016]44 号）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

项目选址不属于废水、废气和噪声的禁排区域，符合相关环境功能区划。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项目租赁已经建好的厂房，厂房空置，因此项目所在厂房无原有污染情况产生。

2、区域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北面为健顺五金材料厂，南面永乐电机有限公司，东面和西面均为工业厂房，详见四至图；本项目周边以交通道路及厂房为主，区域主要环境问题为周边道路过往机动车产生的尾气、机动车噪声；周边工业厂区产生的生活污水、工业污水、工业废气、工业噪声、生产固废、办公生活垃圾等。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位于江门市区东北部，北纬22º38'14"~22º48'38"，东经112º58'23"~113º05'34"。西北面与鹤山市相邻，西面与蓬江区杜阮镇相接，南面与蓬江区环市街相连，东南与蓬江区荷塘镇、东北与佛山市隔江相望。

（2）地形地貌

棠下镇属半丘陵区，西北高东南低，东临西江。北和西北面是山地丘陵区，北面有大雁山（308m）、锦岭山（143m）、凤凰山（176m）、蛇山（221m），西南有大岭山（101m）、马山（86m），镇西南面边境是笔架山山脉有元岗山（205m）、崖顶石（312m）、婆髻山（188m）、蟾蜍头（112m）。境内有天沙河纵贯全镇，汇集北来支流大雁山水和西来支流桐井水在镇东南部形成河网区。镇北部和西南部是山地丘陵区，土层是赤红壤，土层较厚的山坡地发展林业，缓坡地种植果树和旱作。镇东南部河网区大部分低洼地已挖成鱼塘发展水产养殖。河谷丘陵平川和河网平原是稳产高产农田，主要土壤类型有菜园土、水稻土，现有部分土地已经开发为工业小区。

棠下镇境内出露的地层较简单，大部分丘陵地带由株罗纪地层组成，据岩性及岩石组合特征为砾岩、砂砾岩、钙质砂岩、石英砂岩、凝灰质细砂岩、粉砂岩组成。东南部与环市镇相连的丘陵由寒武纪八村下亚群地层组成、据岩性及岩石组合特征可分上下两部：下部为浅灰色千枚状绢云母页岩、粉砂岩、浅变质的石英细砂岩夹少量炭质页岩；上部为灰色、灰绿色石英砂岩，泥质绢云母页岩，灰色不等粒石英砂岩。镇东面平原是第四纪全新统沉积地层。总体属三角洲海陆混合相沉积，类型有：（一）海相为主的海陆交互相沉积，分布于西江沿岸平原区，由砾砂、砂、粉砂、淤泥、亚粘土等组成。（二）河流冲积沉积，分布于天沙河两岸，由砂、淤泥等组成。镇西北部与鹤山市接壤的大雁山山脉发育燕山三期地层，有黑云母花岗岩、部分为二云母花岗岩出露。镇西南与杜阮镇接壤的山地发育燕山四期的地层，有钠长石化黑云母花岗岩出露。山地、岗地和坡地土壤风花层较厚，其上层是赤红壤。根据广东省地震烈度区域图，镇区地震基本烈度为六度区，历史上近期无大地震发生，相对为稳定的地域。

（3）气象气候

棠下镇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具有明显的海洋性气

候特点，常年气候温和湿润，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多受东南季风控制。每年2-3月有不同程度的低温阴雨天气，5-6月常有台风和暴雨。多年平均气温22.2℃，一月平均气温13.6℃，极端最低气温1.9℃，七月平均气温28.8℃，极端最高气温为38.2℃。年平均降水量为1799.5mm，一日最大降水量为206.4mm。全年主导风向N-NNE风，秋、冬季多为偏北风，夏季多吹偏南风。年平均风速2.4m/s，全年静风频率13.4%。

（4）水文

棠下镇主要河流有西江西海水道和天沙河，西海水道是珠江三角洲河网中的一级水道，在江门市区东部自西北向东南流，流经棠下镇东部边境，从磨刀门出海。西海水道在北街又分出江门河，向西南斜穿江门市区，汇集了天沙河水，在文昌沙分为两条水道，折向南流，在新会大洞口出银洲湖。西海水道属洪潮混合型，潮区潮汐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年平均流量为7764m^3/s，全年输水总径流量为2540亿m^3。

天沙河是江门河的支流，发源于鹤山市雅瑶镇观音障山北侧，经鹤山市雅瑶镇的南靖、虾洞、水沙、平岗至雅瑶（当地称雅瑶河）后，流入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的良溪、苍溪，在苍溪汇入从赤岭、茶园、李村而来的小支流（当地称泥海）后，流至海口村附近，与从大雁山峰南端经天乡、河山、虎岭的窦口墟而来的天乡水相汇合。然后，从北向南纵贯棠下镇的大林、石头、新昌，在蟾蜍头山咀（江沙公路收费站）附近，汇入桐井支流。并从这里进入江门市的蓬江区环市街，接丹灶水，经篁庄、双龙，在五邑大学玉带桥处再分两支。一支经耙冲在东炮台桥处注入江门河；另一支经里村、凤溪，接杜阮水后，在江咀注入江门河。天沙河上游属山区河流，坡降陡；中下游属平原河流，坡降平缓。海口村以下属感潮河段，潮汐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潮波流仅影响到江沙收费站以上1.2km处（冲板下），海口村处无往复流，最大潮差仅有0.32m，在一个潮周内涨潮历时约6小时，退潮历时约18小时；江咀处最大潮差为1.68m，在一个潮周内涨潮历时约8小时，退潮历时约16小时。天沙河流域面积290.6km^2，干流长度49km，河床比降1.32‰，90%保证率最枯月平均流量耙冲闸断面为2.17m^3/s、农药厂旧桥断面为0.63m^3/s，具有防洪、排涝、灌溉、航运等功能。该项目的纳污水体是天沙河支流——桐井河，非感潮河段，平均河宽13m，平均水深0.72m，平均流速0.07m/s，平均流量0.69m^3/s。

（5）植被

山地植被发育良好，区域植被结构上层是乔木，中下层是灌木和草本，形成马尾松、桃金娘以及芒萁和类芦群落。乔木层有：马尾松、台湾相思、大叶相思、马占相思、多花山矾、鸭脚木、苦楝、野漆树、亮叶猴耳环、铁冬青。灌木层有：桃金娘、野牡丹、豺皮樟、春花、酒饼叶、梅叶冬青、三花冬青、岗松、九节、龙船花、变叶榕、红背山麻杆、南三桠苦、栀子、山黄麻、了哥王、马樱丹、毛竹。藤本层有：拔契、白花酸藤果、粗叶悬钩子、两面针、玉叶金花、金银花、寄生藤、野葛、牛百藤。草本层有：芒萁、乌毛蕨、蜈蚣蕨、半边旗、鸢尾、山菅兰、类芦、两耳草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交通、文物保护等)：

（1）经济结构

棠下镇辖地面积131.1km^2，人口6.14万，旅外乡亲6.07万人，下辖23个村委会和1个居委会。江肇公路贯穿全境。全镇农业产值5.86亿元，水稻种植面积13500亩，亩产396公斤，塘鱼放养面积2.85万亩，亩产680kg，总产19380t，其中优质鱼养殖面积2.1万多亩，生猪饲养量580多万只，分别有较大增长。近几年来，按百年一遇标准整治天河围8.6km，完成土方80万m^3，石方2.35万m^3，混凝土1.88万m^3，抛石筑坝11.9万m^3，重建水闸5个，整治工程费用7000多万元。

全镇现有各类企业2427家，从业人员35000人，主要有摩托车生产及配件、纺织制衣、化工涂料、包装印刷、塑料制品、手袋、鱼翅加工厂等行业，工业总产值28.5亿元。

该镇加强镇村建设，新城中心区初具规模，丰盛工业园共发展100多家企业，总投资12亿元。改造和新建地下水道13km，建成江沙公路两旁绿化美化，加强各村工业小区、住宅小区、圩市的自来水和道路硬底化等建设。

重视加强教科文体卫工作，今年新建和改建校舍5间，建筑面积1.56万m^2，投入200多万元添置教学设施，镇内现有文化娱乐场所75个，其中影剧院2座，卡拉OK室9间，文化室35间，老人活动室24间，公园5个，全镇实现有线电视联网，镇内有篮球场63个，运动场20个，每年节假日都举办篮球、乒乓球、拔河、象棋比赛。镇内有卫生院1间，医疗站22间，全镇自来水普及率98.5%，新建无害化公厕125间，圩镇和农村新建的房屋都设有卫生间，全镇建立健全“门前三包”和“全民清洁日”等制度。成立市容管理队，制订市容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市容卫生管理，去年被省评为“卫生先进镇”。

（2）环境基础设施

棠下污水处理厂坐落于棠下镇天沙河支流桐井河与新南路交叉位置的西北侧，设计处理能力为日处理污水10万t，分两期建设。污水厂首期工程占地面积约56.7亩。首期工程建设规模为4万m^3/d，外配套污水管网21km，服务范围为棠下镇及滨江新区。棠下污水处理厂自2013年正式投入运行以来，污水处理设备运转良好。项目采用氧化沟工艺，尾水经紫外线消毒处理后排入桐井河，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交由江门京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对粗格栅、细格栅和脱水车间的恶臭气体采用活性氧离子除臭技术处理后经高度约为15m的排气筒排放。外排污水经处理后，外排废水污染物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制》（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严格值。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拟选址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如下表所列：

表 3-1　区域所属的各类功能区区划范围及执行标准

序号	功能区类别	判别依据	功能区分类及执行标准
1	水功能区	《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的区划及《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	非饮用水源保护区 桐井河为工农业用水，环境质量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2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	《关于同意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的复函》（粤办函[20　9]459 号）及广东省水利厅地下水功能区划（文本）	本项目所在地浅层地下水划定为“珠江三角洲江门沿海地质灾害易发区（H074407002S01）”
3	环境空气功能区	《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 年）》	二类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修改单二级标准
4	环境噪声功能区	《江门市先进制造业江沙示范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江环审[2016]44 号）	3 类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5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006～2020 年）》（国办函[2012]50 号文）	否
6	是否风景名胜区	《广东省主体功能区划》（粤府〔2012〕120 号）	否
7	是否自然保护区		否
8	是否森　公园		否
9	是否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10	是否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否
11	是否三河、三湖、两控区	《关于印发〈酸雨控制区和二氧化硫污染控制区划分方案〉的通知》（环发[1998]86 号文）	两控区
12	是否水源保护区	《关于江门市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划分的批复》，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函[1999]188 号）、《关于江门市区西江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调整划定方案的批复》（粤府函[2004]328 号）	否
13	是否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江门市先进制造业江沙示范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江环审[2016]44 号）	是，属于棠下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一、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桐井河，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号]的区划及《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水体属于工农功能，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引用《江门市棠下中学食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文号：蓬国土环保审[2017]11号）中佛山量源环境与安全检测有限公司2017年4月13日对江门市棠下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口下游100m处河段进行抽样监测的监测报告，其水质情况如表3-2。

表 3-2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l，pH 除外

监测项目	pH	DO	COD_{Cr}	BOD_5	NH_3—N	石油类	总磷
水质监测统计结果	7.12	3.68	18　6	3.7	4.37	0.01L	0.62
（GB3838-2002）Ⅳ类标准	6~9	≥3	≤3	≤6	≤1.5	≤0.5	≤0.3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达标	超标

监测结果表明：江门市棠下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口下游 100m 处水质除了氨氮和总磷超标外，其余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说明桐井河受到了污染，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绿色生态水网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的通知》（江府办函【2017】107 号），江门市政府将加大治水力度，先后制定和发布了《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2016〕13 号）以及《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2016〕23 号）等文件精神，将全面落实《水十条》的各项要求，强化源头控制，水陆统筹、河海兼顾，对水环境实施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推进江门市区建成区内 6 条河流全流域治理，有效控制外源污染，削减河流内源污染，提高污水处理实施尾水排放标准，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实现河道清、河岸美丽，从根本上改善和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采取以上措施后，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二、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关于江门市 2018 年 12 月及 1-12 月环境质量情况的通报》（江环委办[2019]6 号），2018 年 1-12 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较 2017 年同期有所改善，综合指数下降（改

善）9.3%，优良天数比例为 80.8%，与 2017 年同期相比上升 3.5 个百分点。六项污染物平均浓度均有所下降（改善），其中 $PM_{2.5}$ 平均浓度为 31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6.2%；PM_{10} 平均浓度为 56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6.7%；SO_2 平均浓度为 9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25.0%；NO_2 平均浓度为 35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7.9%；CO 指标浓度为 1.2 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7.7%；以上 5 项指标的平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平均为 184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4.7%，未能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表 3-3 区域环境空气现状评价表

序号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 g/m^3$)	标准值 ($\mu g/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1	二氧化硫（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15	达标
2	二氧化氮（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0	88	达标
3	可吸入颗粒物（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56	70	80	达标
4	细颗粒物（$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1	35	88	达标
5	一氧化碳（CO）	24小时平均的第95百分位数	1.2	4	30	达标
6	臭氧（O_3）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浓度的第90百分位数	184	160	115	不达标

由上表可见，因此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目前，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已发布《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规划目标为：以2016年为基准年，2020年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目标年。到2020年，江门市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其中$PM_{2.5}$和臭氧两项指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NO_2、PM_{10}、CO、SO_2四项指标稳定达标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达到90%以上。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年江门市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56.95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49.44分贝，优于国家区域环境噪声2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标准。

四、地下水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沿海地质灾害易发区（H074407002S01），现状水质类别为Ⅰ-Ⅴ类，其中部分地段pH、Fe、NH_{4+}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Ⅲ类。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功能区划图见附图。

五、生态环境

该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本项目的纳污水体桐井河水质不再恶化，采取适当的措施控制本项目外排污水的污染物，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控制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的排放，保护评价区域的大气质量不受本项目影响，使其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修改单二级标准，使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因本项目而受到明显影响。

3、声环境保护目标

控制运营期各类设备所产生的噪声，保护建设项目厂界的声环境不受本项目影响，使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控制目标

应妥善处理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不能随意向环境排放，使之不成为区域内危害环境的新污染源。

5、地下水保护目标

地下水保护目标是确保该建设项目建设期及营运期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地下水位及水质造成影响，使地下水水质符合《地下水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

6、生态保护目标

保护本项目建设地块的生态环境，使其能实现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不对现有的生态环境造成大面积的破坏。

7、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项目周边敏感点图见附图 4。

表 3-4　建设项目敏感点分布一览表

环境因素	保　目标		与项目相对位置		保护级别
	敏感点名称	性质	方位	距离 m	
大气环境	桐井村	居民点	西	48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步岭村	居民点	北	750	
	乐溪村	居民点	南	610	
	罗江村	居民点	东南	1000	
地表水环境	桐井河	河流	东北	35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
声环境	/	/	/	/	/

备注：上表距离为项目边界与保护目标的直线距离。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纳污水体是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项目	pH 值	DO	COD_{cr}	BOD_5	NH_3-N	总磷	石油类
Ⅳ类标准	6~9	≥3	≤30	≤6	≤1.5	≤0.3	≤0.5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修改单二级标准。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μg/m³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备　注
SO_2	24 小时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修改单二级标准
	1 小时平均	500	
CO	24 小时平均	4000	
	1 小时平均	10000	
O_3	1 小时平均	200	
PM_{10}	24 小时平均	150	
$PM_{2.5}$	24 小时平均	75	
NO_2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 mg/m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编 P244）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选址江门市先进制造业江沙示范区，根据《江门市先进制造业江沙示范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江环审[2016]44 号），为声环境 3 类功能区，故建设项目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敏感点居住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dB（A）	≤50dB（A）
3 类	≤65dB（A）	≤55dB（A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冷镦和搓牙工序中挥发的油雾废气，评价因子以非甲烷总烃计，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标准，详见表 4-5。

表 4-5　项目生产过程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3)
非甲烷总烃	120（使用溶剂汽油或其它混合物烃类物质）	15	4.2*	周界外浓度最	4.0

*根据 DB44/27-2001，排气筒高度除应遵守表列排放速率限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 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 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项目废气排放口高达 15m，但不能比周围 200 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 m 以上，因此项目排放速率按对应限值的 50%执行。

2、污水排放标准

项目位于棠下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内，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汇入棠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桐井河。

表 4-6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BOD_5	COD_{Cr}	SS	NH_3-N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标准	/	≤140	≤300	≤200	≤30

3、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物标准

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相关规定，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改单）。

总量控制标准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 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16]51号）及《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1]37 号），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化学需氧量（COD_{cr}）、氨氮（NH_3-N）、二氧化硫（SO_2）氮氧化物（NOx）、总氮、总磷、挥发性有机物（VOCs）、重点行业的重点重金属。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外排污水纳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其总量也纳入城市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控制中，本报告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总量控制指标建议 0.044t/a（其中有组织排放理为 0.024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2t/a）。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主要从事紧固件（螺丝钉）的生产，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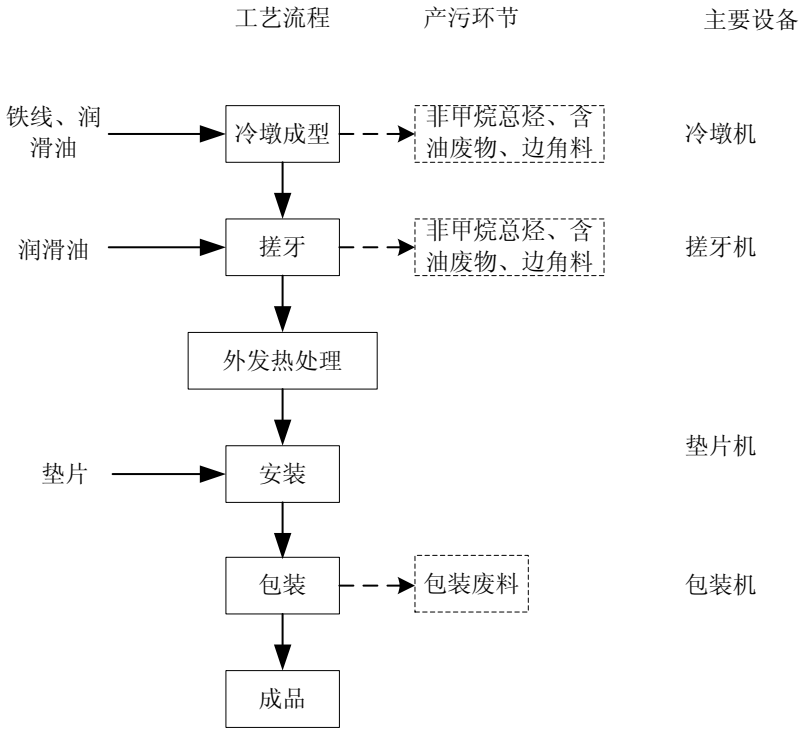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及产污分析：

（1）冷镦成型：利用金属的塑性，采用冷态力学进行施压，达到金属固态变形的目的，本项目工件在常温常压下冷镦机上切料、墩头、成型，冷镦过程中冷镦机内循环润滑油，以达到对工件降温、防氧化的目的。此过程会产生少量油雾（非甲烷总烃）、废润滑油等含油废物、边角料。

（2）搓牙：冷镦后的工件进入搓牙机进行搓丝，通过搓牙机固定压板和活动牙板相互作用，使之牙纹成型。此过程会产生少量油雾（非甲烷总烃）、废润滑油等含油废物、边角料。

（3）外发热处理：搓牙后的半成品发外热处理。

（4）安装：在螺丝上安装垫片。

（5）包装、出货：加工好的工件经包装后即可出货。

此外，生产过程还会产生一些废包装物，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等。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污染工序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厂房进行建设，基本不存在施工期影响。

（二）营运期污染工序

1、水污染源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

项目共有员工 12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不食宿员工生活用水按 40 升/人•日计，则员工的生活用水量为 0.48t/d，144t/a，外排生活污水约占生活用水量 90％，即 0432t/d，129.6t/a，污染因子以 SS、CODcr、BOD_5、氨氮为主。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集中送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5-1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及污染负荷

废水量	污染物名称	COD_{Cr}	BOD_5	SS	NH_3-N
生活污水 129.6m^3/a	产生浓度(mg/L）	250	150	200	10
	产生量（t/a)	0.032	0.019	0.026	0.001
	排放浓度(mg/L）	200	100	150	10
	排放量（t/a)	0.026	0.013	0.019	0.001
排放标准（mg/L）		≤300	≤140	≤200	≤30

2、大气污染源分析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冷镦和搓牙工序中挥发的油雾，评价因子以非甲烷总烃计。

项目使用润滑油对工件进行降温和防氧化的作用，润滑油循环使用，但冷镦和搓牙的瞬间产生的热量会造成部分润滑油挥发，产生油雾。类比同行业运营经验，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润滑油用量的 5%，项目润滑油用量为 2t/a，则本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t/a。建设单位拟在冷镦、搓牙油雾产生处设置集气风管，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收集后的油雾废气（非甲烷总烃）经工业级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风量为 5000m^3/h，按收集效率 80%、净化效率为 70%计，本项目油雾废气产排情况详见下表。

表 5-2　油雾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有组织							无组织	
		收集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3	处理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0.1	0.08	0.033	6.7	0.056	0.024	0.01	2	0.02	0.008

*按年工作 2400h。

3、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主要为冷镦机、搓牙机等各种设备噪声。经类比分析，噪声产生情况见表 5-3。

表 5-3　项目噪声产生及治理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值
1	冷镦机	70～85dB(A)
2	搓牙机	75～90dB(A)
4	垫片机	70～85dB(A)

4、固体废弃物污染源

本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桶，均由原厂家回收利用。根据环函[2014]126 号“用于原始用途的含有或直接沾染危险废物的包装物、容器不属于固体废物，也不属于危险废物。”因此，废包装桶不属于固体废物。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包括冷镦和搓牙工序中产生的废边角料、废润滑油、废包装物和办公生活垃圾。

（1）废边角料

在冷镦、搓牙工序产生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0.5t/a，产生的废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废品商回收。

（2）废润滑油

来源冷镦机、搓牙机润滑油的更换，产生量约 0.2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代码为 900-209-08），交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3）废包装物

原料进厂、成品包装产生的废物，主要是纸皮、塑料等，产生量约 0.5t/a，拟交废品回收商回收处理。

（4）办公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 12 人，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按 0.5kg 计算，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8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处理。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类型内容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量及产生浓度		排放量及排放浓度	
大气污染物	冷镦和搓牙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0.08t/a	6.7mg/m^3	0.024t/a	2.0mg/m^3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0.02t/a		0.02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129.6m^3/a	COD_{cr}	250mg/L	0.032t/a	200mg/L	0.026t/a
		BOD_5	150mg/L	0.019t/a	100mg/L	0.013t/a
		SS	200mg/L	0.026t/a	150mg/L	0.019t/a
		NH_3-N	10mg/L	0.001t/a	10mg/L	0.001t/a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1.8t/a		0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	0.5t/a		0	
		废弃包装材料	0.5t/a		0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HW08）	0.2t/a		0	
噪声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冷镦机、搓牙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类比同类项目，这些设备声级范围在 70~90dB(A)之间。					

主要生态影响：

根据对建设项目现场调查可知，项目附近以城镇生态景观为主，城镇生态环境较好，附近没有生态敏感点，项目所在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生态环境，项目产生的“三废”及噪声经治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甚微。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厂房进行建设，无施工期污染。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水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约 129.6t/a，此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有 COD_{Cr}、BOD_5、SS、NH_3-N 等。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汇入棠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桐井河。本项目污水不会对周边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二）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废气防治措施

项目排放的废气主要为冷镦和搓牙过程产生的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建设单位拟在冷镦、搓牙油雾产生处设置集气风管，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收集后的油雾废气（非甲烷总烃）经工业级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经净化后的油雾排放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的规定，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依据评价项目的主要大气污染物的排放量，气象条件以及当地执行的大气环境质量标准等因素确定。大气环境影响工作等级判别见下表 7-1。

表 7-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判别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10%
二级	1%≤P_{max}<10%
三级	P_{max}<1%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外排的废气主要是冷镦和搓牙过程产生的油雾，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经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大气环境影响判定公式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P_i——第 i 种污染物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mg/m^3；

C_{oi}——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mg/m^3。

对仅有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或年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按 2 倍、3 倍、6 倍折算为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

本项目的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见下表 7-2：

表 7-2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mg/m^3)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	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编 P244）

本项目估算模型参数表如下：

表 7-3 估算模型参数表

选项		参数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50 万
最高环境温度/℃		38.3℃
最低环境温度/℃		2.0℃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是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备注：根据新会气象站近 20 年的气候资料统计资料（统计年限：1997 年-2016 年）

本项目污染源参数如下：

表 7-4 本项目点源参数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非甲烷总

											烃
1	排气筒	0	0	37	15	0.3	2.2	20	2400	正常	0.01

根据 AERSCREEN 估算模式的计算结果可得，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三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T2.2-2018）三级评级不进一步预测和评价，也不用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项目颗粒物的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表7-5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污染物浓度	核算排放速率	核算年排放量
主要排放口					
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2.0mg/m^3	0.01kg/h	0.024t/a
主要排放口合计		非甲烷总烃			0.024t/a

表7-6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物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1	生产区	冷镦和搓牙	非甲烷总烃	工业级静电除油装置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标准	4.0mg/m^3	0.02t/a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2t/a	

表7-7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非甲烷总烃	0.044

表7-8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	三级 √	
	评价范围	边长=50㎞ □	边长 5～50km □	边长=5 ㎞ √	
评价因子	SO_2 +NO*x* 排放量	≥2000t/a □	500～2000t/a □	＜500 t/a √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 其他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2.5□ 不包括二次 PM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附录 D □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7）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ADMS□	AUSTAL2000□	其他 √	
		EDMS/AEDT□	CALPUFF□	网格模型□		
	预测范围	边长≥ 50km□	边长 5～50km □		边长 = 5 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2.5 □ 不包括二次 PM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C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C_{本项目}$ 最大标率＞10% □		
		二类区	$C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C_{本项目}$ 最大标率＞30% □		
	非正常排放1h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h	$C_{非正常}$占标率≤100% □	$C_{非正常}$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_{叠加}$ 达标 √		$C_{叠加}$ 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20% √		k ＞-20% □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VOCs)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厂界最远（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_2:()t/a	NOx:()t/a	颗粒物:()t/a	VOCs:（0.044）t/a	
注：“□”为勾选项 ，填“√”；“（ ）”为内容填写项						

（三）营运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设备运行噪声值约为 70～90dB(A)。为避免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对此建设单位应做好如下措施：

（1）对冷镦机、搓牙机等设备在安装时要安装基础减震，同时安装隔震垫。

（2）合理布局，车间厂房做好隔声处理，通风设施须采取消音措施。

（3）提高机械设备装配精度，加强维护和检修；提高润滑度，减少机械振动和摩擦产生的噪声，防止共振等。

（4）在生产过程中要加强环保意识，注意轻拿轻放，避免取、放原材料和成品时产生的人为噪声。

在落实以上措施后，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四）营运期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设备维护更换产生的废润滑油、边角料、废弃包装材料、员工生活垃圾。

1、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润滑油，废物编号为 HW08，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项目应按照类别将危险废物和夹带废物分开贮存，统一收集后，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对危险废物分类贮存，并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转移。根据《广东省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产生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帐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

危险废物暂存间的建设需要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本项目同一贮存场所（设施）中贮存多种危险废物，应根据项目所产生危险废物的类别和性质，分类堆放，建设应当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及其修改单中的相关内容。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表 7-9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样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	废润滑油	HW08	900-218-08	厂区车	1m^2	胶桶密闭储存	1t	1 年

	物临时堆放点				间内				

注：不同类的危废在同一暂存间中应该有挡板分割，分类堆放。

2、废弃包装材料及边角料

本项目生产过程会产生纸箱、纸皮等包装废物，产生量约 0.5t/a；项目产生的边角料约 0.5t/a，以上的废物属于一般工业固废，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3、生活垃圾

本项目一般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8t/a，生活垃圾须在指定地点堆放，并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理，统一处置；同时应做好垃圾堆放点的消毒，以免散发恶臭、滋生蚊蝇等。

经以上措施处理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上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后，可将固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不会影响周围环境。

（五）验收一览表

表 7-10　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

序号	污染类别	验收内容	要求
1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配套工程设备、生产线、产品方案	与本报告内容相符合
2	废水	生活污水利用化粪池	符合棠下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	废气	油雾废气经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4	噪声	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遮挡、采用基础减震等措施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5	固体废物	对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废物和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临时储存。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或储漏盘；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贮存设施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并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等。	

六、环保验收及环保投资

针对本项目情况，提出如下环保项目投资概算：

表 7-4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治理对象	主要环保措施	预计投资（万元）
1	废水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集中送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	2
2	废气	油雾废气通过静电除油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3
3	噪声	合理布置车间；设备维修与护养；选用低噪声设备	2
4	固废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定期清理、统一处置；一般工业固废交由专业回收公司进行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3

合计	20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冷镦、搓牙	非甲烷总烃	经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标准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_{cr}、BOD_5、SS、NH_3-N	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集中送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桐井河	符合棠下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
	一般工业固废	废弃包装材料、边角料	交由专业回收公司进行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交由有回收资质的单位回收	
噪声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振减振措施；车间墙体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较少，项目所在地的生态环境没有造成明显的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一、 项目概况

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 万支新建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桐乐路 2 号 3 幢首层厂房。该厂房占地面积 1200m^2，建筑面积 1000m^2。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紧固件（螺丝钉）的生产，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 万支。

二、 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1、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以及《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号），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根据《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本)》和《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本）的通知》（江府[2018]20号），项目不属于限制准入和禁止准入类。因此，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的要求。因此，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的要求。

2、项目选址合法性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国土证证明，项目所在地的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厂区规划总平面图已通过江门市城乡规划局审核。因此，项目选址符合相关的要求。

3、环保规划相符性

项目纳污水体——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体，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声环境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项目选址不属于废水、废气和噪声的禁排区域，符合相关环境功能区划。

因此，项目符合相关环保政策的要求。

三、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关于江门市 2018 年 12 月及 1-12 月环境质量情况的通报》（江环委办[2019]6号），2018 年蓬江区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平均为 184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4.7%，未能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目前，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已发布《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

（2018-2020）》，规划目标为：以2016年为基准年，2020年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目标年。到2020年，江门市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其中$PM_{2.5}$和臭氧两项指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NO_2、PM_{10}、CO、SO_2四项指标稳定达标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达到90%以上。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监测结果表明：桐井河在江门市棠下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口下游100m处水质除了氨氮和总磷超标外，其余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说明桐井河受到了污染，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江门市政府将全面落实《水十条》的各项要求，强化源头控制，水陆统筹、河海兼顾，对水环境实施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推进江门市区建成区内6条河流全流域治理，有效控制外源污染，削减河流内源污染，提高污水处理实施尾水排放标准，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实现河道清、河岸美丽，从根本上改善和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采取以上措施后，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7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7年江门市区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56.67dB，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噪声值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四、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使用场地为租赁已建成的厂房，所以不存在施工期环境污染影响。

五、 项目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外排废气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9.6t/a，此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有 COD_{Cr}、BOD_5、SS、氨氮等。本项目位于棠下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棠下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经市政管网送入棠下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桐井河。

综上，本项目运营期所产生的废水对纳污水体影响不大。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排放的废气主要为冷镦和搓牙过程产生的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

建设单位拟在冷镦、搓牙工序中废气产生处设置集气风管，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收集后的非甲烷总烃经工业级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经净化后的非甲烷总烃排放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第二时段标准，对项目周边环境的影响很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主要噪声源来自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各类噪声源经隔声、消声、减振等综合治理措施，使本项目投入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噪声在项目四周边界外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的要求，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设备维护更换产生的废润滑油委托有资质公司进行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回收。项目产生的工业包装废物、边角料，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项目产生的固废经处理实现零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较大影响。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影响周边的环境质量。

六、环境保护对策建议

1、建设单位应按照本环评的要求设置废气治理措施，做好废气的治理和排放，外排污染物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2、实行“雨污分流”。做好的废水的治理及排放，确保生活污水达到棠下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并积极落实防治噪声污染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4、对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有利用价值的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5、对经常性接触高噪声源的劳动人员、值班人员或检修人员应加强个体防护，配戴防噪耳塞、耳罩等劳保用品，保护员工身体健康不受影响。

6、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并积极探索新工艺，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进一步减少产品的能耗物耗。

7、搞好区内绿化、美化，对生态环境进行修复；合理规划道路及建筑布局，以利于空气流通与大气污染物的扩散。

8、增强环保意识，建立一套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防火安全措施及生产管理，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9、严格按照相关的消防规范合理布置厂区，设置有效的安全设施与防护距离。

10、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或企业员工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11、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和生产。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七、结论

综上所述，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 万支新建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地方环境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完成各项报建手续，确实保证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尽一切可能确保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不良影响，真正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项目在投入使用后，应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在达到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要求后，该项目对周围环境将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从环保的角度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项目负责人：

评价单位：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四至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建设项目敏感点图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功能区划图
附图 7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8　棠下镇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附图 9　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附件 3　房产证明文件
附件 4　租赁合同
附件 5　引用的监测报告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1—2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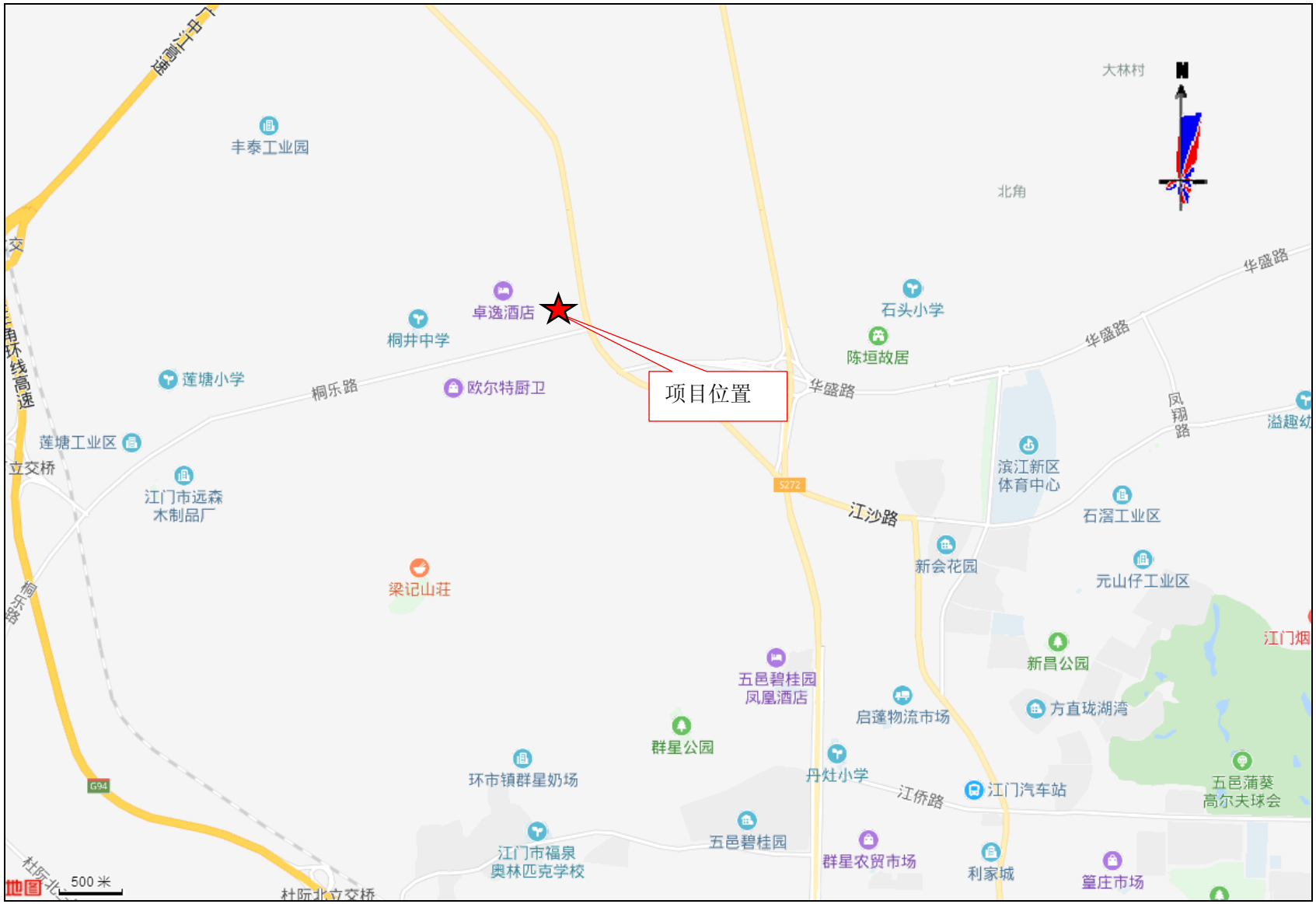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健顺五金材料厂
项目位置
工业厂房
高丰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永乐电机有限公司
维科电子有限公司
桐乐路
10米
N

附图 2　建设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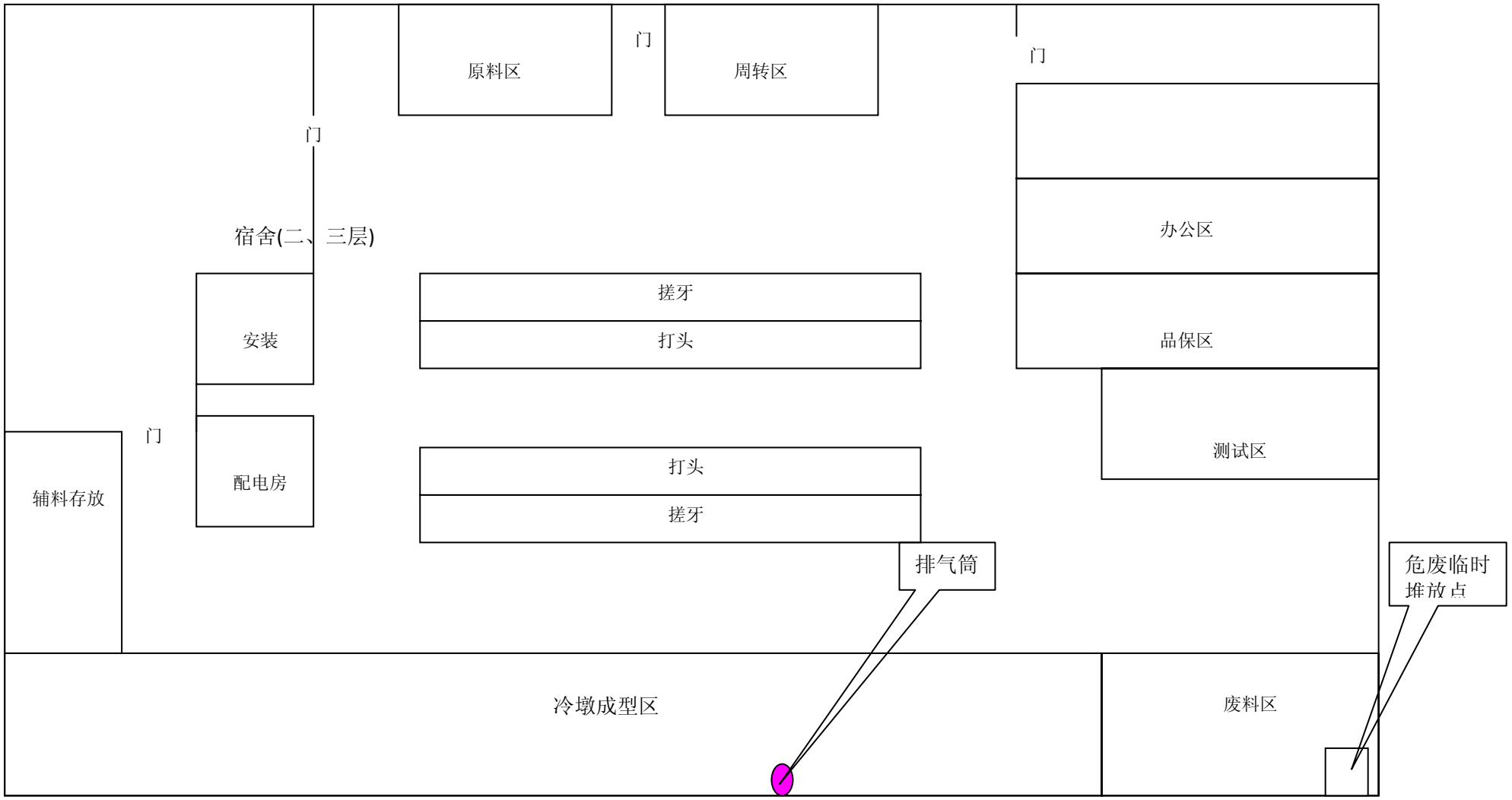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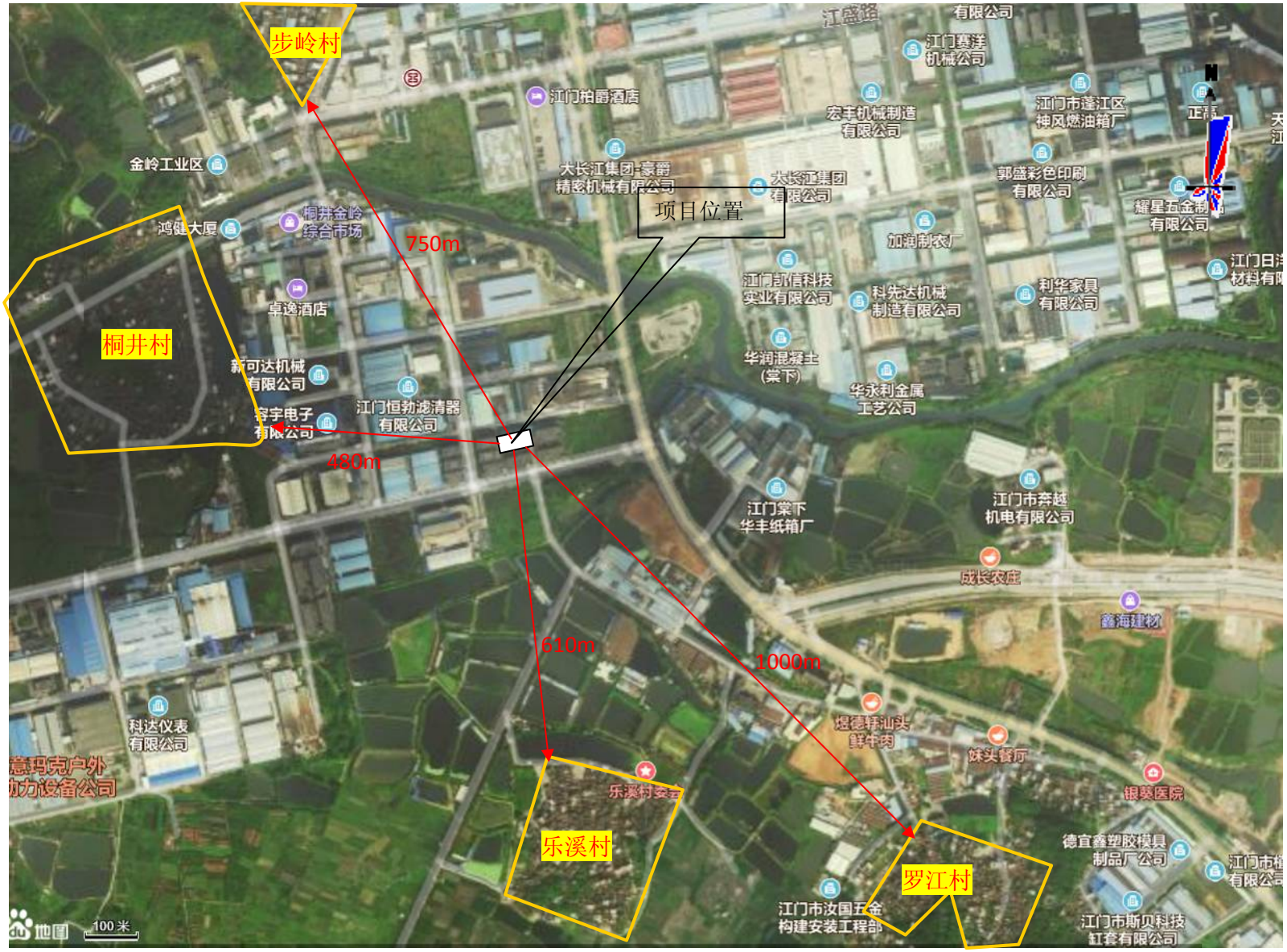

附图 4　建设项目敏感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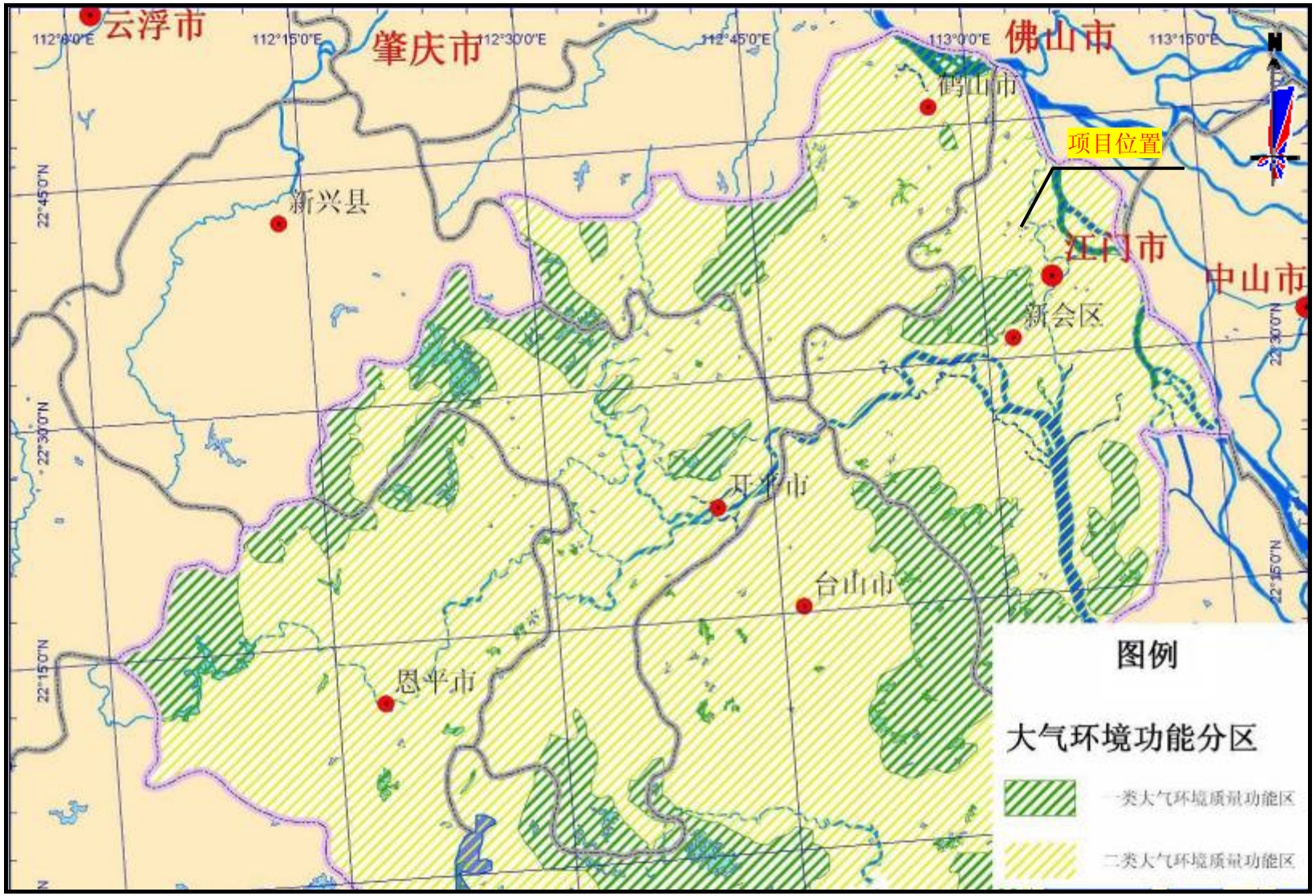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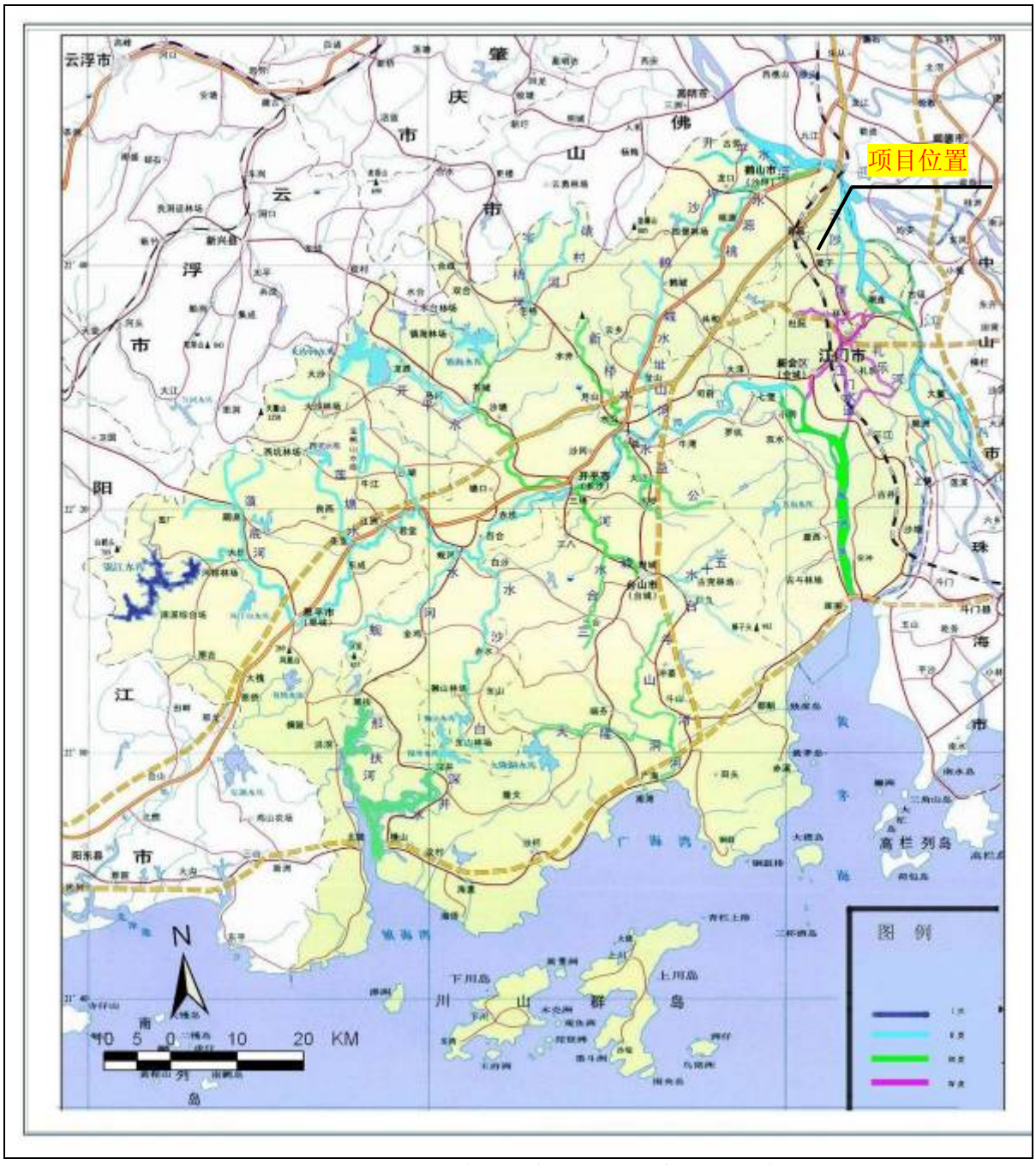

附图 6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功能区划图

附图 7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8　棠下镇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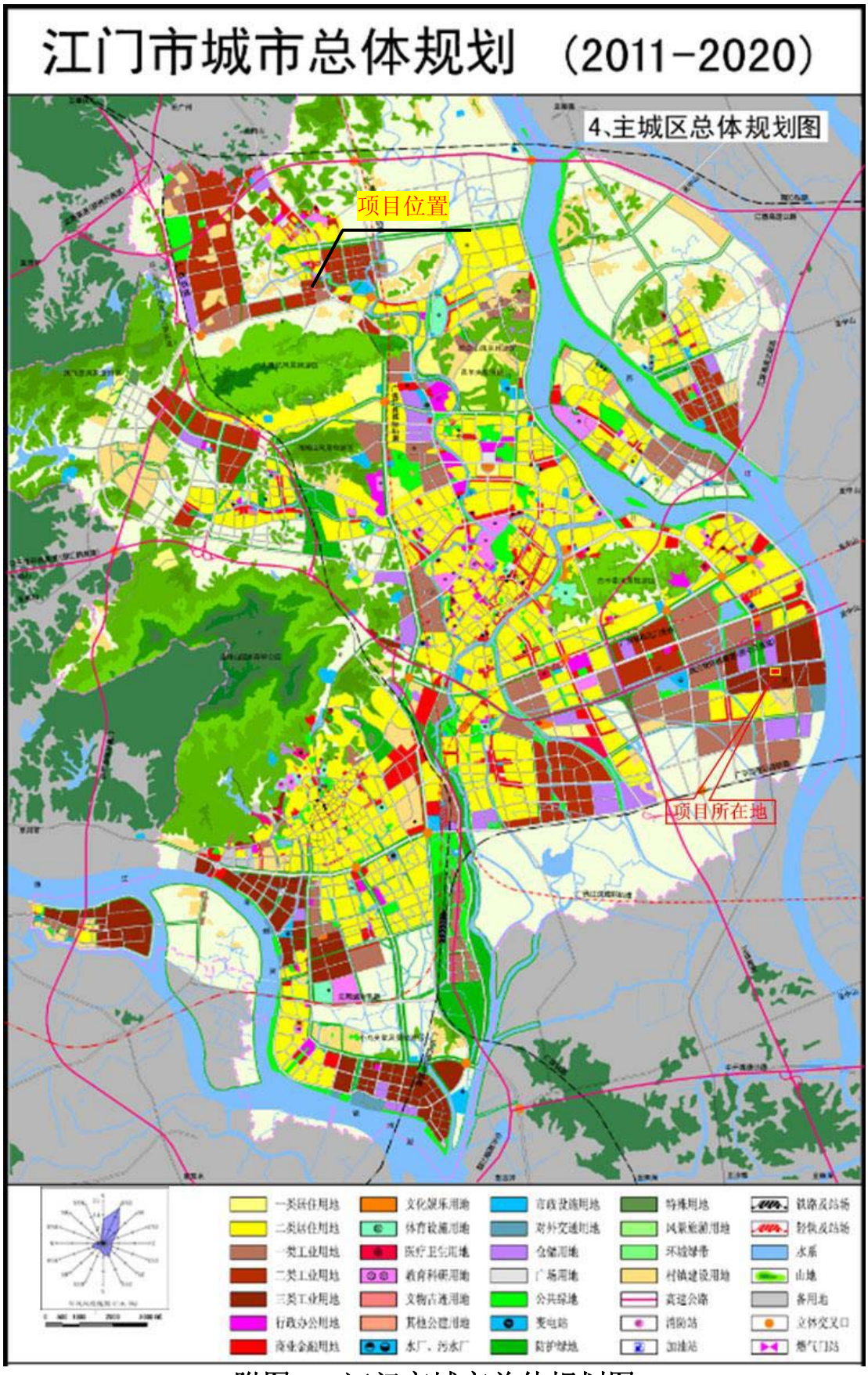

附图 9　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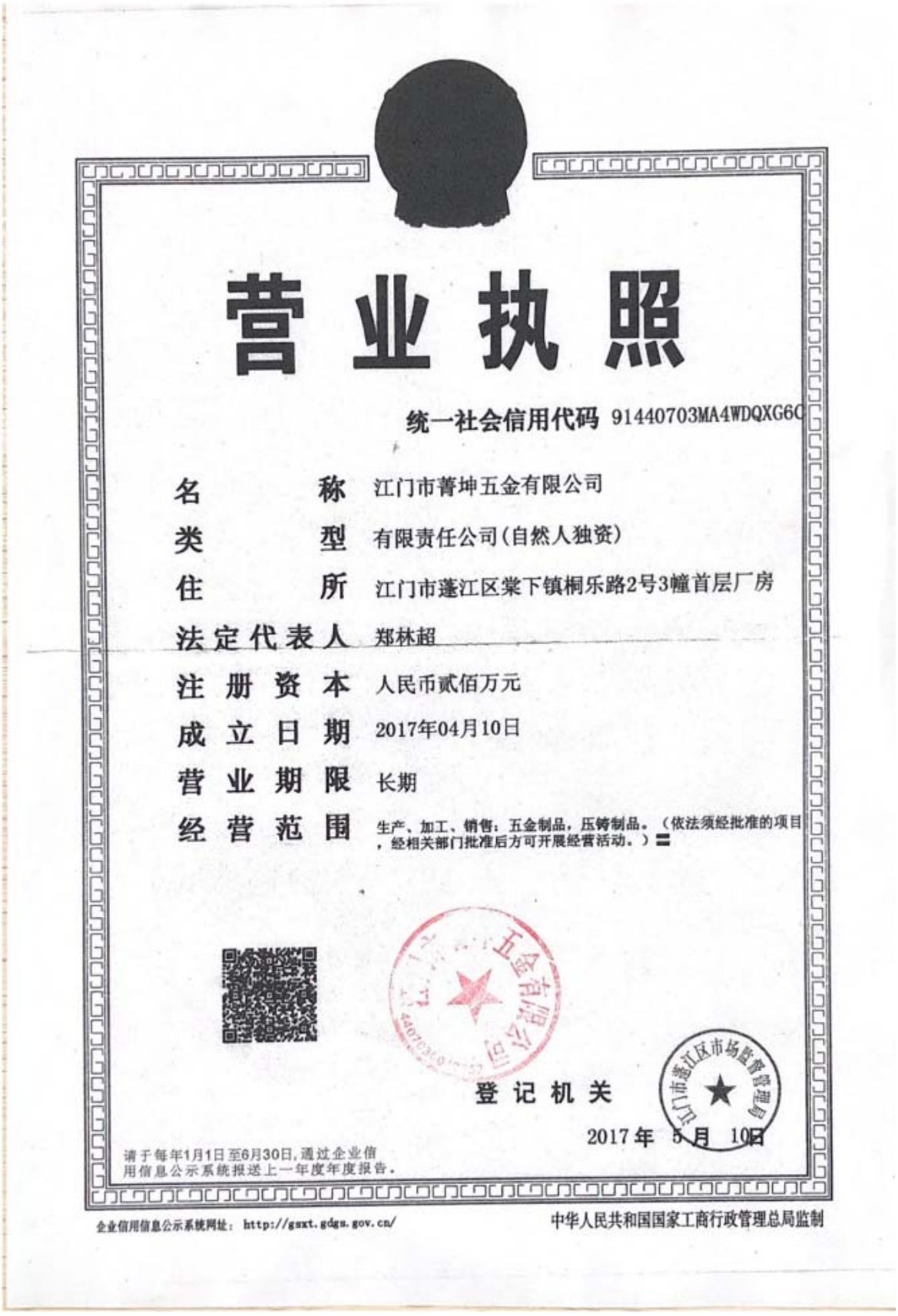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MA4WDQXG6C

名　　称　江门市菁坤五金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桐乐路2号3幢首层厂房

法定代表人　郑林超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五金制品，压铸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年 5 月 10 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房产证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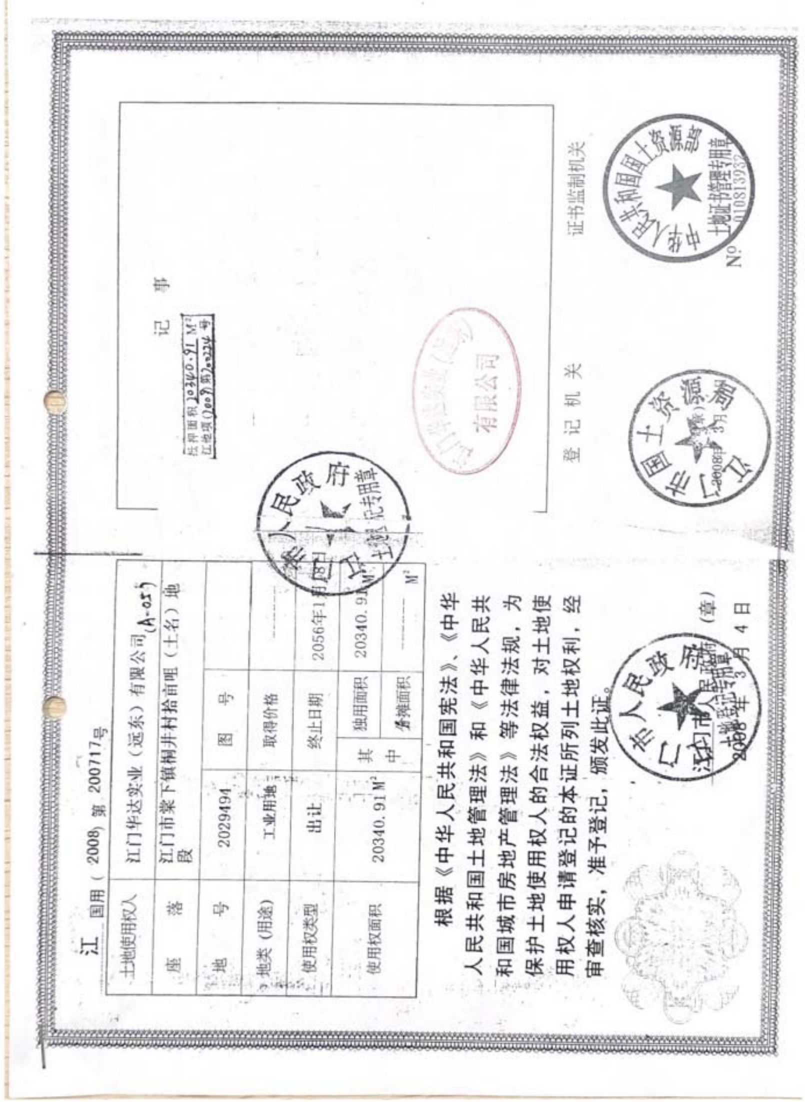

江 国用（2008）第 200717号

土地使用权人	江门华达实业（远东）有限公司(A-05)			
座 落	江门市棠下镇桐井村拾亩咀（土名）地段			
地 号	2029494	图 号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6年1月1日	
使用权面积	20340.91M²	其中	独用面积	20340.91M²
			分摊面积	——M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江门市人民政府（章）

2008年3月4日

记 事

抵押面积 20340.91 M²

江他项（2008）第00224号

登记机关

证书监制机关

No 0108139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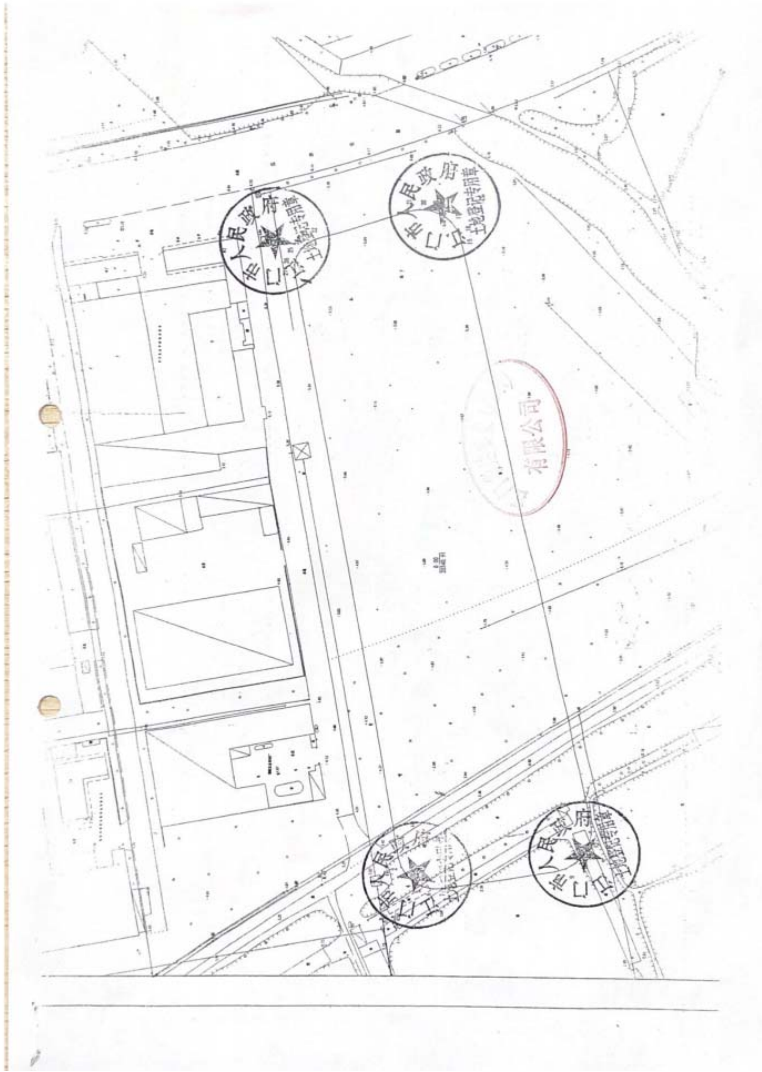

粤房地权证 江门 字第0110009725 号

房地产权属人	江门华达实业（远东）有限公司		
身份证明号			
房屋性质	•••	规划用途	非住宅
房屋所有权取得方式	自建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编号	422341	登记时间	2010年4月26日
房屋情况 房屋坐落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朝乐路2号3楼 全部		
房屋情况 房屋结构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4层
房屋情况 建筑面积(m²)	4857.51	套内建筑面积(m²)	•••
土地情况 地号	•••	土地性质	国有
土地情况 共用面积(m²)	•••	自用面积(m²)	•••
土地情况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出让	土地使用年限	年月日取得使用年限 年

附	记
土地使用年限至2056年1月18日止	

填发单位（盖章）

房地产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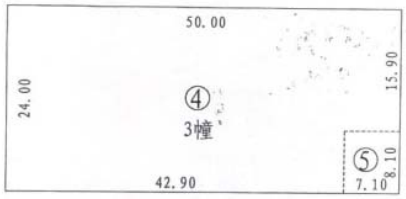

1: 400

注意事项

一、本证是权利人享有房屋所有权及其所占用土地使用权的证明。

二、房地产权利人、利害关系人可到房地产登记机构依法查询房地产登记簿。

三、本证记载的事项与房地产登记簿不一致的，除有证据证明房地产登记簿确有错误外，以房地产登记簿为准。

四、除房地产登记机构外，其他单位或个人不得在本证上注记事项或加盖印章。

五、本证应妥善保管，如有遗失、损毁的，可申请补发。

编号：00054182

附件 4　租赁合同

WTGHJ20170022-1

租 赁 合 同

甲方（出租方）：江门华达实业（远东）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江门市菩坤五金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互利和诚信的基础上，甲方同意将合法拥有的商铺租赁给乙方使用。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责任，经双方协商，签定租赁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座落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桐乐路 2 号 3 幢首层厂房，(面积 1200M2)出租给乙方经营生产五金配件使用。

（二）租赁期限：租用期 3 年，自 2017 年 05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4 月 30 日。

（三）租金：每月租金人民币 6000 元,产生的租赁税(含房产税)由甲、乙双方各负责 50%。

每月租金乙方必须在当月的 05 日前一次性缴交给甲方，逾期按逾期金额加收违约金，违约金按每日 5‰计收。逾期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停止向乙方供水供电，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四）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当日，乙方必须预付人民币 12000 元作合同保证金和当月租金人民币 6000 元给甲方，合同保证金不能抵作租金结算，不计付利息。

（五）甲方每月收取租金后，开给乙方收据，逾期 30 天缴交租金，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及没收合同保证金。

（六）乙方在租赁期内，因经营需要改建或扩建时，以不影响商铺的结构，保证商铺的安全为原则，在书面征得甲方的同意及经当地有关部门申请办理好相应手续后才能进行。其费用由乙方负责。

（七）甲方责任：

1．按本合同第三、四条规定向乙方收取保证金和租金。

2．在租赁期内，如将所有权转移第三方者，要保证本合同对乙方继续有效。

3．合同期满合同保证金如数退回乙方（不计利息），如乙方欠交租金的在合同保证金中扣除，如不够扣还要向乙方追讨租金。

（八）乙方责任：

1．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缴交合同保证金和租金。

2．租金从 2017 年 05 月 01 日起计付给甲方。

3．乙方在租赁期中途转移给第三者，要征得甲方的同意并保证合同有效延续才能转让。否则，要负担缴交租金直至本合同终止为止，并承担违约责任。

1

4. 对厂房改建、扩建部份期满时保持原状，归甲方所有。

5. 在经营过程中，甲方提供水、电配套设施，水、电费由乙方负责，如需增加水、电负荷的自行办理，费用由乙方负责，期满时归甲方所有。

6. 负责商铺维修和保养。负责租赁期内发生的环保、消防等有关部门的各种收费和自身的经营费用。

7. 租赁期满后负责清理铺内的废物和垃圾，如乙方不清理，甲方雇员清理，工资在合同保证金中扣除。

8. 租赁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9. 依法经营，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并承担租赁期内因经营引起的民事责任和其他法律责任。

（九）违约责任：

租赁期内提前解除合同，要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双方协商解决。如乙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租赁合同保证金则归甲方所有；如甲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要双倍退回合同保证金给乙方，并赔偿乙方的装修、设备的损失。

（十）租赁期内，遇到不可抗力而造成商铺损坏，经有关部门鉴定，属甲方责任由甲方负责，属乙方责任由乙方负责赔偿。如因城市规划建设或政府行为需要迁拆的：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政策和法规原因而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互不追究责任。

（十一） 租赁期届满，若甲方继续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

（十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修改。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十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名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代表：（签名）

乙方：郑林超

代表：（签名）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2017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5　项目引用的监测报告

佛山量源环境与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名称：江门市棠下中学

被测单位名称：江门市棠下中学

检测项目类别：地表水、环境空气、噪声

报 告 编 号：HP-1704010-001

报告编制日期：2017 年 04 月 20 日

报 告 说 明

1、本公司保证监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监测数据负监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报告无或涂改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均无效。

3、委托送检检测数据仅对送检样品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4、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的声明。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5、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

6、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7、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8、"■"为本报告的检验检测地点。

9、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佛山实验室：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平洲桂平路 B6 街区合创展印刷厂区三楼西侧

电话：0757-66866973　　传真：0757-66866589

邮政编码：528200

□中山实验室：中山市三角镇金三大道东 10 号之一南水工业园 C1 栋 107-110 号

电话/传真：0760-85402549

邮政编码：528445

E-mail：gd-lyjc@gd-lyjc.com

网　址：　www.gd-lyjc.com

一、 检测目的

受江门市棠下中学的委托，对其环境中地表水、环境空气及噪声进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二、 检测概况

被测单位名称	江门市棠下中学		
被测单位地址	江门市棠下中学校内		
联系人	黄同月	联系电话	18138013307
检测类别	地表水、环境空气、噪声	检测类型	环境质量现状检测

三、检测内容

表 1　　检测内容一览表

项目类型	检测项目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和频次	分析完成截止日期
地表水	pH 值、溶解氧、总磷、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	棠下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口下游 100 米	2017.04.13 一天，一次	2017.04.19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二氧化氮	1# 项目地所在地	2017.04.13 一天，小时均值四次	2017.04.19
	可吸入颗粒物（PM_{10}）		2017.04.13 一天，日均值一次	
噪声	厂界噪声	1# 项目地东面 1 米监测点	2017.04.13 一天，昼、夜间各一次	现场监测
		2# 项目地南面 1 米监测点		
		3# 项目地西面 1 米监测点		
		4# 项目地北面 1 米监测点		
采样人员	钟其生、何振耀、何志杰			

四、检测方法、主要分析仪器、检出限

表 2　　检测方法、主要分析仪器、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地表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E PH 计	\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T 11914-1989	滴定管	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HPX-160BSH-III 恒温恒湿箱	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JLBG-126 型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1mg/L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2009	JPBJ-608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
环境空气	可吸入颗粒物（PM_{10}）	环境空气 PM_{10} 和 $PM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BSA124S 电子天平	0.010mg/m³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 HJ 482-2009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7mg/m³ （小时均值）
	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氮氧化物 （含一氧化氮、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722S 型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m³ （小时均值）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0 多功能声级计	35dB（A）

五、检测结果

1、地表水检测结果

表 3　　地表水检测结果

采样位置	紫下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口下游 100 米		采样方式	瞬时
经纬度	北纬：22°40′1.59″，东经：113°02′30.70″			
样品状态	液态，浅黑色、臭味、无浮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判定	单位
pH 值	7.12	6-9	达标	无量纲
溶解氧	3.68	≥3	达标	mg/L
化学需氧量	18.6	30	达标	mg/L
氨氮	4.37	1.5	超标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7	6	达标	mg/L
总磷	0.62	0.3	超标	mg/L
石油类	0.01L	0.5	达标	mg/L
备注：1、数据后标注“L”表示检出浓度低于检出限； 2、项目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2、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表 4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检测位置		1#项目所在地		采样方法	连续				
经纬度		北纬：22°41′0.34″，东经：113°01′35.05″							
采样时间及时段		检测结果			气象参数				
		可吸入颗粒物（PM_{10}）	二氧化硫	二氧化氮	风向	风速 (m/s)	湿度 (%)	气温 (℃)	气压 (KPa)
		mg/m³	mg/m³	mg/m³					
2017.04.13	02:00	\	0.017	0.032	北	1.7	75	16.8	101.5
	08:00	\	0.019	0.034	北	1.6	72	16.7	101.1
	14:00	\	0.022	0.042	北	1.7	69	17.8	101.3
	20:00	\	0.020	0.040	北	1.8	72	16.4	101.5
	日均值	0.067	\	\	北	1.9	74	17.4	101.4
标准限值		0.150	0.50	0.20	——	——	——	——	——
判定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
备注：1、监测点位见附图 1； 2、项目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类标准。									

3、噪声检测结果

表 5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高度	1.2m	风速	1.9m/s	天气	阴

点位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单位：dB（A））	标准限值（单位：dB（A））	判定
1#	项目地东面 1 米监测点	\	昼间	57.7	60	达标
			夜间	49.4	50	达标
2#	项目地南面 1 米监测点	\	昼间	43.4	60	达标
			夜间	37.9	50	达标
3#	项目地西面 1 米监测点	\	昼间	58.4	60	达标
			夜间	48.9	50	达标
4#	项目地北面 1 米监测点	\	昼间	57.1	60	达标
			夜间	46.7	50	达标

备注：1、监测点见附图 1；
2、"\"表示无明显声源；
3、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

编　制：李瑞翔　　审　核：[illegible]　　签　发：郭[illegible]

签发时间：2017年04月24日

职　务：技术负责人

附图 1：

环境空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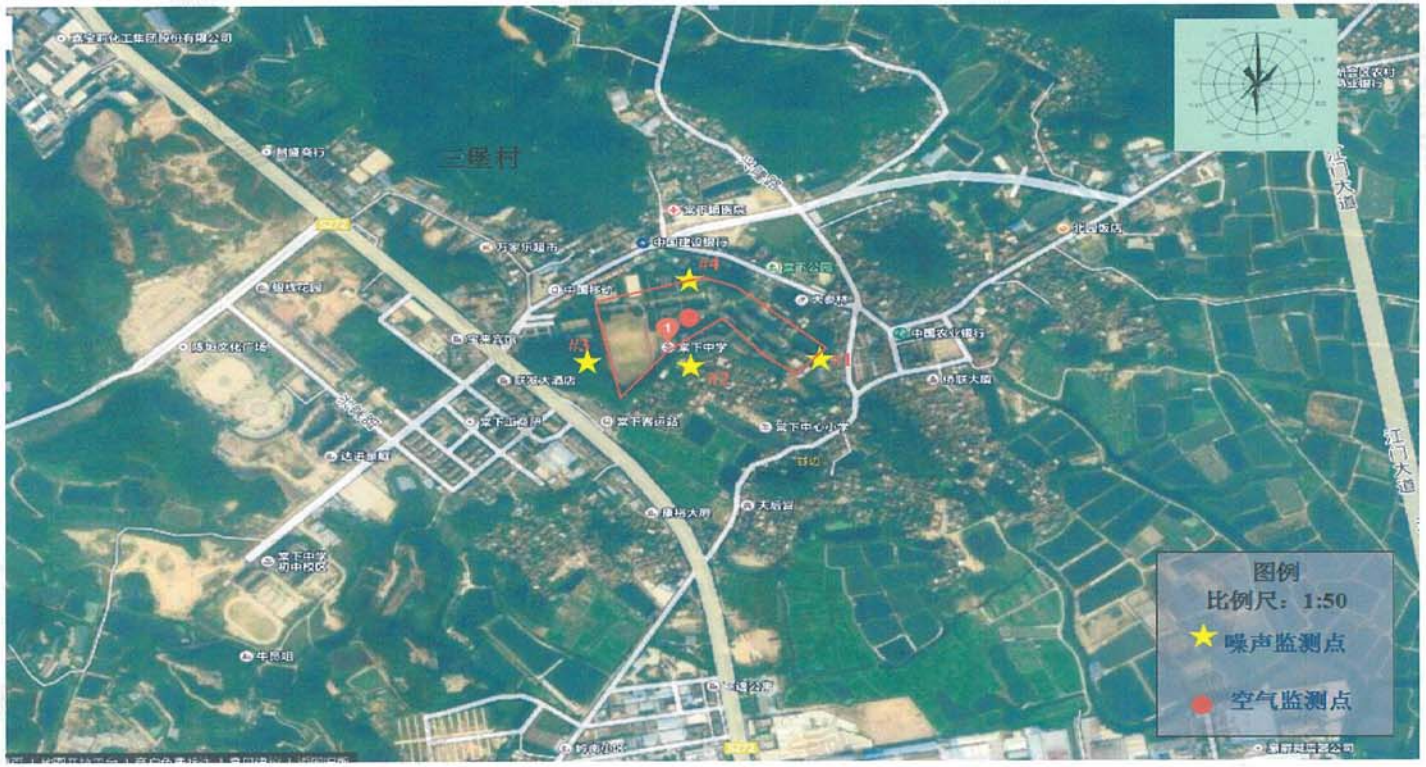

报告结束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江门市青坤五金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门市青坤五金有限公司新建紧固件（螺丝钉）2000万支新建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年产紧固件（螺丝钉）2000万支			
	项目代码[1]	无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桐乐路2号3幢首层厂房								
	项目建设周期（月）					计划开工时间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二十二、金属制品业--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				预计投产时间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2]	C3482紧固件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3]（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3.029167	纬度	22.665497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200.00				环保投资（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比例	10.00%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江门市青坤五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郑林超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310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703MA4WDQXG6C		技术负责人	郑林超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张鸿	联系电话	13510712106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桐乐路2号3幢首层厂		联系电话	0750-3591959		通讯地址	重庆市万州白岩书院74号4号楼三层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4]（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5]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5]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13			0.013	0.013	○不排放
		COD			0.026			0.026	0.026	◉间接排放：☑市政管网
		氨氮			0.001			0.001	0.001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总磷			0.000			0.000	0.000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总氮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
		氮氧化物						0.000	0.000	/
		颗粒物						0.000	0.000	/
		挥发性有机物			0.044	0.000		0.044	0.044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环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当②=0时，⑥=①-④+③